

关于2024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(四期)上市交易的通知

各市场参与者:

根据《关于发行2024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(四期)有关事项的通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“本所”)有关规定,2024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(四期)(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)将于2024年4月1日在本所新债券交易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,期限为10年,票面利率为2.51%,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;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24年3月28日,每年03月28日,09月28日支付利息(逢节假日顺延,下同),2034年3月28日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。

二、本期债券于2024年4月1日起在本所新债券交易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,交易方式为现券和质押式回购。

三、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现券证券名称为“24广西06”,证券代码为“231766”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